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0-012

##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邱奕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方贤水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职务安排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作出之日起生效，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截至本公告日，方贤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6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邱奕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公司董事会对方贤水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人员及职务安排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选举邱奕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方贤水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邱奕博先生、方贤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审阅董事会提供的邱奕博先生、方贤水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公司的任职条件和履职能力。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人员及职务安排。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六日

## 简历:

邱奕博，中国国籍，男，198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拟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的重要股东之一，截止本公告日，邱奕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向最高人民法院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方贤水，中国国籍，男，1964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具有20多年的石化化纤行业的生产管理经验。曾任杭州恒逸实业总公司总经理，杭州恒逸化纤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拟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系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的重要股东之一，截止本公告日，方贤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向最高人民法院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